

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制造年产 300 万张模组新工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报告

2023 年 9 月 11 日，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制造年产 300 万张模组新工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会议，会议查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报告和相关验收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及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查意见等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现将验收结果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是一家主要从事 LED 显示屏生产、销售的企业，位于诸暨市暨阳街道兴农路 9 号。企业于 2015 年 6 月 13 日经原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审批，通过了《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D 设备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文号为诸环建〔2015〕96 号，并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通过环保验收，并取得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卡（诸环建验认[2017]直 3-06 号）。2022 年 7 月企业决定扩大生产规模，原审批项目仍然在原地实施，并投资了 5900.0 万元，购买浙江友地安顺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厂房（10#厂房 103 室 1-3 层）进行扩建，新增回流焊、自动贴片机、自动锡膏印刷机等生产设备，实施 LED 显示屏制造年产 300 万张模组新工艺项目，目前已达产，符合项目竣工验收要求。

项目有员工 30 人，不设住宿及食堂，年工作天数为 300 天，昼间单班制生产。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委托浙江源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制造年产 300 万张模组新工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 年 7 月 1 日，绍兴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制造年产 300 万张模组新工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诸环建[2022]143 号）。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7 月投入试生产。企业已完成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3068913306003298441108002X）。

受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华珍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竣工验收监测，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16 日、9 月 3 日、4 日前后共计四

天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调查监测，在此基础上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编写了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期间公司各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符合竣工验收的工况要求。

(三) 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5900 万元，其中环保治理投资为 8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4%。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对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施的产品方案、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原辅材料与环评基本一致，未发现明显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经诸暨市海东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锡焊废气、洗板废气、涂覆废气和灌胶废气。

①项目焊锡废气中少部分在刷膏过程中产生，大部分在焊炉中产生，锡焊废气经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处置装置处理后于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②项目洗板过程产生的洗板废气经收集后与锡焊废气一起通过二级活性炭处置装置处理后于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③涂覆废气

项目 UV 三防漆涂覆固化过程中会产生涂覆废气，涂覆废气经收集后通过二级活性炭处置装置处理后于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2)。

④灌胶废气

项目电路板灌胶过程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废气经收集后与涂敷废气一起通过二级活性炭处置装置处理后于 20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2)。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通过对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使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标。

(四)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焊渣、废包装材料、次品、废活性炭、废手套（包括口罩）、废清洗剂、废原料桶及职工的生活垃圾。

焊渣、废包装材料、次品收集后贮存在室内，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废手套（包括口罩）、废清洗剂分别经收集后和废原料桶一起贮存在危废间委托诸暨市油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收集和转运；生活垃圾袋装化收集，每天投放到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清运、分类处置。

(五)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 环保组织机构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执行情况

企业已制订有《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等环保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成立了环境管理组织机构对环保工作负责。

(2)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

企业已按照有关要求，对排污口进行规范化设置，设置了相应标识牌。全厂区设 1 个污水排放口，1 个雨水排放口，2 个废气排放口。

(3)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厂区配备有灭火器、消火栓、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标志等消防器材，车间防火设备齐全，应急逃生通道顺畅。

四、污染物排放情况

(一) 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废水总排口 pH 值范围 6.9~7.2，其他各污染物最大日均浓度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31mg/L、悬浮物 29mg/L、氨氮 0.794mg/L、动植物油类 0.34mg/L；其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类的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氨氮的浓度符合《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间接排放限值。

(二) 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锡焊、洗板废气排气筒出口断面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3.09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95kg/h，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锡及其化合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365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2.26×10⁻⁵kg/h，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涂覆、灌胶废气排气筒出口断面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3.23mg/m³，符合《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表 1 的标准限值。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中锡及其化合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1×10⁻⁵mg/m³，符合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相关标准；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1.60mg/m³，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标准。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1.60mg/m³，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

（三）噪声

企业昼间的厂界噪声最大值为 63Leq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固废

根据调查，项目焊渣、废包装材料、次品收集后贮存在室内，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废手套（包括口罩）、废清洗剂分别经收集后和废原料桶一起贮存在危废间委托诸暨市油润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收集和转运；生活垃圾袋装化收集，由环卫部门收集后统一清运、分类处置。固废产生量远低于环评估算量，其处置规范，基本符合污染控制要求。

（五）总量控制

经核算，企业目前外排环境总量为：废水总量 360t/a，COD_{Cr} 为 0.018t/a，NH₃-N 为 0.002t/a，VOCs 为 0.072t/a，均符合环评审批的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位于浙江友地安顺安防科技有限公司内，东侧为园区道路，隔路为诸暨数字安防产业园 13#厂房；南侧为园区道路，隔路为诸暨数字安防产业园在建 23#厂房；西侧为园区道路，隔路为诸暨数字安防产业园 7#厂房；北侧为园区道路，隔路为诸暨数字安防产业园 9#厂房。项目实施了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在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未发生环境事故，也未有公众投诉事件。

六、企业整改落实情况

（一）企业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要求进一步完善了监测报告的编制，及时向社会公开了项目竣工验收信息。

（二）完善了环境管理制度和各项操作规程并上墙，配置环保兼职人员。

（三）加强了废气的收集处理及处理设施的维护管理，完善了标识标牌、规范采样平台和采样孔的设置。

（四）加强了固废的分类收集、贮存和处置，完善管理台帐。

（五）按要求落实了环境监测计划，确保其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结论求

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制造年产 300 万张模组新工艺项目验收资料基本齐全，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及环评审查意见的要求基本落实，监测指标达到排放标准，排放总量能满足审批的总量控制要求，固废处置规范符合污染控制要求，已进行排污申报登记。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验收条件，经企业内部认真讨论，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并向环保部门备案。

浙江德广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11 日